



证券代码：002533

证券简称：金杯电工

公告编号：2021-083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高级管理人员钟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9月4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、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8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钟华女士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日钟华女士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。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减持情况

（1）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股份占公司总 股本的比例(%)
钟华	集中竞价	2021年12月28日	8.60	17,900	0.0024
	交易	2021年12月29日	8.60	17,100	0.0023
合计				35,000	0.0048

注：尾数上如有差异，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。

（2）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钟华	合计持有股份	140,100	0.0191	105,100	0.0143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35,025	0.0048	25	0.000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05,075	0.0143	105,075	0.0143

注:尾数上如有差异,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,截至本公告日,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,本次减持未违反其相关减持承诺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4、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,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钟华女士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9日